

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0 月 3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曾亦华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9,331,17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1.97%。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曾亦华先生、曾慧梅女士、李尚伟先生、黄明礼先生、范德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至第二届董事会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即自然终止。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曾亦华先生、曾慧梅女士、李尚伟先生、黄明礼先生、范德财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为董事适当人选。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331,17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二)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2

名股东代表监事，监事每届任期三年。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能够依法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提名张周礼先生、梁梓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以及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即自然终止。

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张周礼先生、梁梓荣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为监事适当人选。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331,17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告编号：2017-042

2017 年 11 月 1 日